

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6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董事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125），公司董事张元利先生计划自减持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至2019年12月31日期间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2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0097%）。

公司于近日收到张元利先生发来的《股东减持公司股份时间过半的告知函》。张元利先生尚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上述股东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 股东减持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张元利先生在股份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过半时尚未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张元利先生目前仍持有本公司36,720股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为0.0179%，与减持计划前所持股份未发生变化。

二、其他相关说明

- 1、本次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 2、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 3、本次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本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 4、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张元利签署的《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16日